

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教師數位教學增能培訓

課程名稱範例

課程名稱規則為「代碼＋課程名稱－副標(依需求填寫)」

112.3.21

代碼	正確範例	備註
A1	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	
	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基優教師	副標為計畫簡稱 ◆以基隆市為例，因該縣市為實施基優教師計畫辦理場次，可依需求加註，以利辨識。
	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高中職教師	副標為研習對象說明 ◆以高中職為例，該場次研習對象為高中職教師，可依需求加註，以利辨識。
	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-講師回流	副標為研習對象說明
A2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	
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因材網	副標為數位學習平臺 ◆數位學習平臺應為本部推薦之學習平臺，本部推薦學習平臺、講師名單及推薦機制請至【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網站/資源連結/研習資源】查詢(https://srl.ntue.edu.tw/Resource#a1)
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因材網-國語文	副標為數位學習平臺及所用於「示範」之學科領域
	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因材網-基優教師	副標為數位學習平臺及參與研習對象
		錯誤範例：A2 數位學習工作坊-因材網-縱貫診斷與 WSQA 策略，A2 課程內容為各推薦「學習平臺」之基本操作與教學應用，不能加上特定平臺功能或教學模式以免造成誤解。各平臺或教學軟體之進階教學屬 B4 課程，並加註副標為資訊領域（見 B4 範例）
B1	B1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	
	B1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-因材網	副標為數位學習平臺
	B1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-數學	副標為學科領域
B2	B2 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	
	B2 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-社會	副標為學科領域
B3	B3 數位教學指引培力工作坊	
B4	B4 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	副標為數位學習平臺
	B4 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-數學	副標為學科領域
	B4 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-國中資訊領域（Canva 實作）	副標為學習階段學科領域及特定教學軟體
	B4 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-資訊領域（ChatGPT 在教育上的應用）	副標為學科領域及特定教學軟體
C	C 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因材網	副標為數位學習平臺
	C 數位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因材網-高中職教師	副標依需求填寫，以利辨識 ◆以高中職為例，該場次研習對象為高中職教師，可依需求

		加註，以利辨識。
D	D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	
	D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講師培訓工作坊-高中 職教師	副標依需求填寫，以利辨識 ◆以高中職為例，該場次研習對象為高中職教師，可依需求 加註，以利辨識。

備註：

課程名稱含標點符號或空格均可採計，例如：

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A1 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A1.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A1: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

A1-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